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 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上午11: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 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分别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会 议通知及文件。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 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翁晴女士主持,经逐项表决,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<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 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 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 公告。

表决情况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